目 录

[2019年安徽省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统一笔试特殊教育专业考试大纲 1](#_Toc13524830)

[2019年安徽省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统一笔试中学语文学科考试大纲 4](#_Toc13524831)

[2019年安徽省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统一笔试中学数学学科考试大纲 7](#_Toc13524832)

### 2019年安徽省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统一笔试特殊教育专业考试大纲

一、考试性质

 安徽省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考试为全省统一组织的公开性选拔考试，是落实“省考、县管、校用”教师管理体制的基础工作。其目的是吸引有志于从事基础教育事业的优秀人才到中小学任教，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工作，把好教师“入口关”。考试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笔试结果将作为安徽省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面试的依据，同时纳入考试总成绩。招聘考试从教师相应岗位的专业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择优录取。招聘考试应具有较高的信度、效度，必要的区分度和适当的难度。

二、考试目标与要求

**（一）考试目标**

主要考查考生的特殊教育专业素养、面向特殊儿童的教学能力，即考生对特殊教育专业知识、特殊儿童教学知识的理解、掌握程度，以及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解决实际教学问题的能力。

**（二）考试要求**

1．熟悉特殊教育专业基础知识和有关特殊教育的政策、法规。

2．掌握特殊儿童的认知特点，熟悉特殊教育课程与教学法，具有一定的教学实践和教研能力。

3．具有从事特殊教育工作所必需的基本教育教学技能，能运用特殊教育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方法分析和解决教学中的实际问题。

三、考试内容范围

**（一）特殊教育专业知识**

1．特殊教育概述

（1）特殊教育与特殊儿童的界定。

（2）特殊教育的意义。

（3）特殊教育的对象及分类。

（4）特殊儿童的教育安置。

2．特殊教育的发展历史及趋势

（1）国外特殊教育的产生与发展。

（2）国内特殊教育的产生与发展。

（3）世界特殊教育的发展特点与趋势。

3．特殊教育的基本原则

（1）早期教育原则。

（2）补偿教育原则。

（3）个别化教育原则。

（4）系统教育原则。

4. 三类特殊儿童（听障、视障、智障）的定义及分类标准。

5．三类特殊儿童（听障、视障、智障）的身心发展规律及其特征。

6．三类特殊儿童（听障、视障、智障）的教育原则。

7．自闭症（孤独症）儿童的身心发展规律和特征。

8．现行盲文的拼读和书写规则（汉语拼音18个声母、34个韵母和4个声调）；《中国手语》汉语拼音23个声母的手指语。

9. 特殊教育与社会、家庭、医学的合作。

10．全纳教育、融合教育的概念和意义

11．随班就读的基本方法和要求。

12．送教上门的意义及方法

13．特殊教育教师的职业道德与修养。

14．有关特殊教育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

（4）《残疾人教育条例》

（5）《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

（6）《安徽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7）国家和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7-2020年）》

（8）《特殊教育教师专业标准（试行）》

（9）《普通学校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建设指南》

**（二）特殊教育课程与教学**

1．特殊教育课程理念。

2．特殊教育的教学理念。

3．特殊儿童康复教育的原则和方法。

4．《盲、聋和培智三类特殊教育学校义务教育课程标准》（2016版）

 5．三类特殊儿童（视障、听障、智障）的教学原则和方法。

6．三类特殊儿童（听障、视障、智障）义务教育课程设置方案及相关要求。

7．三类特殊儿童（视障、听障、智障）缺陷补偿的途径。

8. 三类特殊儿童（视障、听障、智障）个别化教育计划的制定与实施。

9．普通教学方法在特殊学校教学中的应用。

10．现代教育技术在特殊学校教育教学中的应用。

11．低视力儿童视觉康复、视功能训练的内容和方法，视障儿童定向行走的概念及训练方法；听障儿童语言形成和发展的原则和途径；智障儿童行为矫正的基本方法。

12．结合三类特殊儿童（视障、听障、智障）身心特点和教学资源进行教材分析，科学编写教学设计。

13．特殊儿童教育教学案例分析。

四、考试形式与试卷结构

1．考试形式：闭卷、笔试。

2．考试时间: 150分钟，试卷分值120分。

3．主要题型：客观题与主观题相结合，如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填空题、判断题、问答题、论述题、教学设计、案例分析等。

4．内容比例：特殊教育专业知识部分约占60%，特殊教育课程与教学部分约占40%。

### 2019年安徽省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统一笔试中学语文学科考试大纲

一、考试性质

安徽省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考试为全省统一组织的公开性选拔考试，是落实“省考、县管、校用”教师管理体制的基础工作。其目的是吸引有志于基础教育事业的优秀人才到中小学任教，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工作，把好教师“入口关”。考试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笔试结果将作为安徽省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面试的依据，同时纳入考试总成绩。招聘考试从教师相应岗位的专业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择优录取。招聘考试应具有较高的信度、效度，必要的区分度和适当的难度。

二、考试目标与要求

**（一）考试目标**

1.考查中学语文教学所需要的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

2.考查高等教育与中学语文教学内容相对应的专业知识。

**（二）考试要求**

中学语文学科考试要求分为六种能力层级，即识记、理解、分析综合、鉴赏评价、表达应用和探究创新。

1.识记：指识别和记忆，是最基本的能力层级。

2.理解：指领会并能做简单的解释，是在识记基础上高一级的能力层级。

3.分析综合：指分解剖析和归纳整合，是在识记和理解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了的能力层级。

4.鉴赏评价：指对阅读材料的鉴别、赏析和评说，是以识记、理解和分析综合为基础，在阅读方面发展了的能力层级。

5.表达应用：指对语文知识和能力的运用，是以识记、理解和分析综合为基础，在表达方面发展了的能力层级。

6.探究：指对某些问题进行探讨，有发现、有创见，是以识记、理解和分析综合为基础，在创新性思维方面发展了的的能力层级。

对以上六个能力层级均可有难易不同的考查。

三、考试范围与内容

**（一）学科专业知识**

1.中学语文教学内容

（1）识记并正确书写现代汉语常用字的字音、字形

（2）正确使用词语（包括熟语）

（3）正确使用标点符号

（4）正确使用常见的修辞手法

（5）辨析并修改病句

（6）语言表达简明、连贯、得体，准确、鲜明、生动

（7）理解文中重要概念和句子的含意

（8）筛选并整合文中的信息

（9）分析文章结构，把握文章思路

（10）归纳内容要点，概括中心意思

（11）赏析作品内涵，品味语言艺术

（12）评价作品所表现的价值判断和审美取向

（13）对作品进行个性化阅读和有创意的解读

（14）默写古代诗文中常见的名句名篇

（15）理解常见文言实词和虚词，准确翻译文言文的句子

（16）评价古代诗文内容和作者观点态度

（17）能写论述类、实用类和文学类文章

2.高等教育与中学语文教学对应的内容

（1）掌握古代汉语的基本知识

（2）掌握现代汉语的基本知识

（3）了解中国古代文学史上重要作家和作品

（4）了解中国现当代文学史上重要作家和作品

（5）了解外国文学史上重要作家和作品

**（二）学科课程与教学论及其应用**

1．掌握中学语文课程性质和理念

2．掌握中学语文课程目标

3．掌握中学语文教学的基本方法和现代教育技术

4．掌握中学语文教学评价的基本种类、特点与功能

5．合理确立中学语文课堂教学目标

6．合理设计中学语文课堂教学过程

7．科学设计中学语文测试内容与形式

8．科学评析中学语文教学案例

四、考试形式与试卷结构

1．考试形式：闭卷、笔试。

2．考试时间：150分钟，试卷分值分120分。

3．主要题型：选择题、填空题、古文翻译题、简答题、论述题、写作题、案例分析题、教学设计题等。

4．内容比例：学科专业知识部分约占70﹪，学科课程与教学论及应用部分约占30﹪。

### 2019年安徽省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统一笔试中学数学学科考试大纲

一、考试性质

安徽省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考试为全省统一组织的公开性选拔考试，是落实“省考、县管、校用”教师管理体制的基础工作。其目的是吸引有志于从事基础教育事业的优秀人才到中小学任教，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工作，把好教师“入口关”。考试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笔试结果将作为安徽省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面试的依据，同时纳入考试总成绩。招聘考试从教师相应岗位的专业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择优录取。招聘考试应具有较高的信度、效度，必要的区分度和适当的难度。

二、考试目标与要求

1. 考试目标

全面考查中学数学专业人员从事中学数学教育、教学工作所必备的数学专业知识与教育教学能力；对国家课程性质、课程标准和现代教育教学理论的理解与应用能力；分析教学问题和教学设计与实施能力；持续发展自身专业素养的能力。

2. 考试要求

（1）全面考查《义务教育数学课程标准（2011年版）》、《普通高中数学课程标准（2017年版）》所要求的学科基础知识、技能和基本思想，重点考查支撑中学数学知识体系的重点内容，注重中学数学教学内容的内在联系和知识的综合性，从中学的整体高度和思维价值来考虑问题。

（2）对高等数学中对应于中学数学教学内容的相关知识的考查，立足于相应知识点的深化，能用高等数学的观点、原理和方法来认识、理解和解决中学数学未能深入解决的一些问题，体现高等数学与中学数学教学内容的紧密联系，突出对数学知识的本质理解。

（3）对中学数学课程与教学论及其应用，侧重考查对中学数学教材教法的内容与意义、中学数学教学目的与教材内容、中学数学教学方法与基本原则、知识教学与能力培养、以及中学数学教师常规教学工作的理解程度与认识程度，以此来检测考生进入中学从事数学教育工作的潜能与基本素质。

试题要从中学数学教师入职的基本要求出发，注重考生对考查内容的理解，淡化机械记忆与特殊技巧。试题设计力求公平，贴近考生实际，在熟悉的情境中考查能力；试题设计力求入口宽，方法多样，并且具有层次，以使考生在公平的背景下展示真实水平。

三、考试范围与内容

**（一）学科专业知识**

**第一部分 初中数学知识**

1.数与代数

有理数、实数、代数式、整式、分式。方程与不等式。函数。

2.图形与几何

常见平面图形（如三角形、平行四边形、圆等）性质。尺规作图。图形的平移、对称、相似变换。证明与推理。

3.统计与概率

统计图表的制作。平均数、方差、频率、概率等统计量的概念以及意义。用样本估计总体的思想。

4.综合与实践

综合与实践的价值与意义，综合与实践活动的组织方式与评价方式。

**第二部分 高中及大学数学相关知识内容**

1．集合与常用逻辑用语

（1）子集、交集、并集、补集。

（2）四种命题之间的关系.充分、必要、充要条件的判断。

（3）全称量词与存在量词。逻辑联结词“或”、“且”、“非”的含义。

2．函数

（1）映射。函数及其的基本性质（定义域、值域、单调性、奇偶性、周期性）。

（2）分数指数幂及运算。对数及运算。指数函数、对数函数、幂函数及其图像和性质。反函数。

（3）任意角的三角函数。同角三角函数的基本关系式，诱导公式，两角和与差的正弦、余弦公式，二倍角、半角公式。正弦函数、余弦函数、正切函数的图像及性质。正弦定理、余弦定理。解斜三角形。

（4）基本初等函数的图像与性质及其应用。

3．不等式、数列与极限

（1）不等式的基本性质。不等式的证明、不等式的解法。含绝对值不等式。方程与不等式的同解原理。初等超越方程的解法。

（2）均值不等式、贝努利不等式、柯西不等式。凸函数定理与排序定理。

（3）等差数列、等比数列通项公式，以及前n项和公式。线性递归数列以及通项公式。

（4）极限。数列极限、函数极限。连续函数的概念。

4.算法初步

（1）算法。程序框图的三种基本逻辑结构：顺序、条件分支、循环。

 （2）基本算法语句。算法的基本思想。

5．排列组合与二项式定理

（1）排列、组合、排列数、组合数。

（2）分类计数原理和分步计数原理，常见排列或组合问题的解决方法。

（3）相异元素允许重复的排列与组合、不尽相异元素的排列与组合。抽屉原理。

 （4）二项式定理，二项展开式的性质以及应用。

6．向量与复数

（1）平面向量的意义、几何表示以及向量运算的法则。平面向量的加法与减法、实数与向量的积、平面向量的坐标表示、平面向量的数量积、平面两点间的距离。

（2）空间向量。空间向量的基本定理。空间向量的线性运算及其坐标表示。空间向量的数量积及其坐标表示。直线的方向向量与平面的法向量。向量方法证明有关直线和平面位置关系。用向量方法解决直线与直线、直线与平面、平面与平面的夹角的计算。向量方法在研究几何问题中的应用。

（3）数系扩充。复数的概念。复数的运算。复数的加、减、乘、除运算。

7. 推理与证明

（1）合情推理。演绎推理。

（2）直接证明的两种基本方法—分析法和综合法。间接证明的一种基本方法──反证法。数学归纳法。

8．导数与积分

（1）导数概念的实际背景，导数的几何意义。

（2）基本导数公式。导数的四则运算法则。简单的复合函数的导数。隐函数的导数。

（3）利用导数研究函数的单调性、求函数的单调区间、求函数的极大值、极小值。闭区间上连续函数的最大值、最小值。用导数解决实际问题。微分中值定理。

（4）不定积分的定义、性质。基本积分公式。简单函数的不定积分。

（5）定积分的性质及其几何意义。牛顿一莱布尼茨公式。用定积分求曲线长度、区边梯形面积。

 （6）微积分基本定理。微积分的基本思想。

9．立体几何

（1）柱、锥、台、球及其简单组合体。三视图。斜二侧法画简单立体图形的直观图。

（2）球、棱柱、棱锥、台、球的表面积和体积的计算公式。

（3）空间两直线、两平面、直线与平面的几种位置关系；可以作为推理依据的公理和定理。

10．解析几何

（1）直线的倾斜角和斜率。直线的点斜式、两点式、一般式。

（2）两条直线所成的角和点到直线的距离公式。两条直线的位置关系。

（3）圆的标准方程和一般方程。椭圆、双曲线、抛物线的定义以及标准方程、几何性质。

（4）曲线与方程。坐标法解决问题的基本思想。直线与圆、椭圆、双曲线、抛物线的位置关系。

（5）空间曲线与方程的概念。空间直线、空间平面的方程。

（6）极坐标与参数方程。直线、圆、椭圆、双曲线、抛物线的参数方程。利用参数方程解决解析几何中的简单问题。

11．概率与统计

（1）随机抽样。简单随机抽样，分层抽样和系统抽样及方法。

（2）随机事件发生的不确定性和频率的稳定性，概率的意义。两个互斥事件的概率加法公式。

（3）古典概型及其概率计算公式。几何概型。

（4）取有限个值的离散型随机变量的均值、方差及其分布列，简单离散型随机变量的均值、方差。

（5）条件概率和两个事件相互独立的概念。二项分布。

（6）分布的意义和作用，频率分布表，频率分布直方图、频率折线图、茎叶图。用样本估计总体。

（7）正态分布曲线的特点及曲线所表示的意义。

（8）超几何分布。

（9）独立性检验（只要求2×2列联表）的基本思想、方法。回归的基本思想、方法。

12．线性代数

（1）线性代数的基本内容。

（2）行列式。行列式的性质。行列式的计算。

（3）矩阵、向量空间。矩阵的初等变换以及向量间的线性关系。解线性方程组。

**（二）学科课程与教学论及其应用**

1．了解《义务教育数学课程标准(2011年版)》和《普通高中数学课程标准（2017年版）》的相关内容，理解课程性质、课程的基本理念、课程设计思路、内容标准与实施建议。

2．能根据中学数学教材内容与学生的认知规律，分析所给内容在中学数学学科知识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理解教材编排意图，分析教学重点、难点等，科学设计教学目标和教学计划；能根据提供的中学数学教学资源设计教学过程或教学片段；能引导和帮助学生设计个性化的学习计划。

3．理解中学数学教学过程的本质，理解中学数学教学的常用方式：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等，并能应用这些教学方式实现知识与技能、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价值观目标；了解数学文化、数学建模、数学探究的基本内涵，能引导中学生独立思考和主动思考，发展学生创新能力；能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辅助教学。

4．了解数学教育评价的基础知识与方法，能对提供的教案或教学片段进行分析、评价与改进等。

四、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1．考试形式：闭卷、笔试。

2．考试时间: 150分钟，试卷分值120分。

3．主要题型：试卷客观试题与主观试题相结合，客观试题有选择题、填空题等题型，主观试题有简答题、论述题、材料解析题、案例分析题、教学片段设计等题型。

4．内容比例：学科专业知识部分约占70%，学科课程与教学论及应用部分约占30%。